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6-042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无委托出席情况。会议由董事长王迪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袁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30日

附件：

袁江先生简历

袁江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曾任本公司助理设计师、设计师、分院院长助理、分院副院长、分院副总工程师、分院院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广西轨道交通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袁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1,700 股(持股比例 0.0069%)，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公司股票期权 13,585 份；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被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